

站前街道流花片区（流花、陈岗、侨苑社区）
微改造项目房屋鉴定服务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站前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 5 月



站前街道流花片区（流花、陈岗、侨苑社区）微改造项目 房屋鉴定服务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站前街道流花片区(流花、陈岗、侨苑社区)微改造项目房屋鉴定服务已由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荔发改投批[2024]55号 批准建设,项目组织实施单位为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站前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站前街道办事处。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房屋鉴定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招标项目名称: 站前街道流花片区(流花、陈岗、侨苑社区)微改造项目房屋鉴定服务

2.1.2工程建设规模: 本项目为站前街流花社区、陈岗社区、侨苑社区微改造项目,涉及站前街流花片区占地面积约40.98 万m²、居民户数约4793户(其中,流花社区:占地面积约 19.91 万m²、居民户数约 1372户;陈岗社区:占地面积约8.48 万m²、居民户数约1376户;侨苑社区:占地面积约12.59 万m²、居民户数约2045户),建筑面积约38.2万平方米,建筑栋数约236栋,人口约14175人,项目总投资14990.56万元。

2.1.3工程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街流花片区(流花、陈岗、侨苑社区)范围内,北至站前路,南至流花路,西至广州西站,东至站前横路。紧邻和富鞋材广场、天马国际时装城、地一大道服装批发市场、广州流花展贸中心。

2.1.4投资总额: 项目估算总投资14990.5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284.2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992.49万元,预备费713.84万元。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2招标范围

2.2.1标段划分: 本项目设1个标段。

2.2.2招标范围:

本项目对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街流花片区(流花、陈岗、侨苑社区)范围内,北至站前路,南至流花路,西至广州西站,东至站前横路。紧邻和富鞋材广场、天马国际时装城、地一大道服装批发市场、广州流花展贸中心,涉及站前街流花片区占地面积约40.98 万m²的房屋,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施工前和施工后的房屋完损

性鉴定或可靠性鉴定。

2.2.3服务期限：从中标单位进场至本项目顺利完成竣工验收备案，且所有服务项目完成时止，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施工要求。进场日期以发包人通知时间为准。

2.2.4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227.24万元。其中完损性鉴定面积暂定约为82180.00m²，完损性鉴定单价限价为12.0元/m²；可靠性鉴定面积暂定约为10000.00 m²，可靠性鉴定单价限价为30.0元/m²，具体鉴定面积以实测鉴定面积为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市场管理）部门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3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以下资质条件：已在广州市或广州市市属区级房屋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房屋安全鉴定有效备案。

3.4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5投标人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供应商提供从“信用中国”网站截图或打印材料并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6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的人员持有执业注册证书，并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3.7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出具《投标人声明》（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招标文件。

4.2发布招标公告日期（含本日）：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

4.3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

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4.4开标时间：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

4.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6网上投标登记时间：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注：（1）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2）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登记，并从登记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本项目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投标，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

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投标文件备用光盘递交时间为：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为：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4开标开始时间为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5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网站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站前街道办事处

联系地址：广州市荔湾区中展里72号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020-86433246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18号嘉业大厦29层

联 系 人：唐工、何工

联系电话：020-83383274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站前街道办事处

联系地址：广州市荔湾区中展里72号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020-86433246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站前街道办事处

联系地址：广州市荔湾区中展里72号

监督电话：020-86433246